

对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的理解

曙 汛

《孙子兵法·谋攻》全文共七个自然小节，按其内容可分为三段：第一段写谋攻的目的，提出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这个中心论点；第二、三段写谋攻的要求与条件，论证中心论点。

孙子首先论证了“全”之贵，接着又对“全”作了进一步的解释，即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。“屈”，就是屈服，这是个使动用法，即使人之兵屈；“不战”，并不是“不通过战争”，而是“不直接交战”的意思。全句意为：在具体的战争中，通过计谋、智斗，可以达到两军虽不交战，却能迫使敌人投降的效果。这也是谋攻的根本目的。

孙子认为，要达到这种最理想的战果，在战略上必须“伐谋”。他提出四种进攻的途径，通过对比，反证，得出“攻城为下，伐谋为上”的结论；在战术上，他列举了六种情况的具体战法，强调灵活机动，因形而变。孙子还认为，要达到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，在主观上，将帅应该善于辅佐国君，发挥主观能动性，当好“国之辅”；国君应该调动将帅的积极性，不要干涉军队的事务。在客观上，他还提出了“知彼知己”这个根本前提。总之，《谋攻》围绕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这个中心论点，阐述了向敌人进攻的战略战术；分析了向敌人进攻，夺取全胜的主客观条件。

我国古代研究《孙子》的兵家，都是把“战”作为直接交战来理解的。在“全国为上，破国次之”下面，曹操注：“兴师深入

长驱，距其城郭，绝其内外，敌举国来服为上；以兵击破，败而得之，其次也。”李筌注：“不贵杀也。韩信虏魏王豹，擒夏说，斩成安君，此为破国者。及用广武君计，北首燕路，遣一介之使，奉咫尺之书，燕从风而靡，则全国也。”何氏注：“以方略气势，令敌以国降，上策也。”在“不战而屈人之兵，善之善者也”下面，曹操注：“未战而敌自屈服。”杜牧注：“以计胜敌。”何氏注：“后汉王霸讨周建、苏茂，既战归营，贼复聚挑战。霸坚卧不出。方糒士作倡乐，茂两射营中，中霸前酒樽，霸安坐不动。军吏曰：‘茂已破，今易击。’霸曰：‘不然。茂客兵远来，粮食不足，故挑战以徼一切胜。今闭营休士，所谓‘不胜而屈人之兵，善之善也。’”张预注：“明赏罚，信号令，完器械，练士卒，暴其所长，使敌从风而靡，则为大喜。若吴王黄池之会，晋人畏其有法而服之者是也。”由此可见，古代兵家对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的理解有三：其一，不贵杀，以方略气势，令敌以国降，这显然是大兵压境的结果。其二，对远来之敌不直接交战，延而破敌，这是在两军对阵的情况下，以计破敌的一个重要方面。其三，勤修内政，增强国力使敌国臣服，这是以强大的军事实力为前提的。可见古代兵家不仅较为准确地领会了孙子的原意，而且还结合具体战例，发展了孙子的理论。

春秋时代是个大动乱、大转变的时代，是由奴隶制逐步向封建制过渡的时代。它的

一个重要特征就是诸侯兼并，战争频繁，几百个小国在战争中逐渐归并为几个大国。诞生在这个特定时代的孙子军事思想，无疑是以当时的特定生活为论述基础的。那时，统治阶级的国家机器和军队组织尚未发展到完善阶段，战争双方的战斗力都非常有限，一次战争往往只是一个战役，而一个战役又往往只是一次战斗。而且所谓“国”、“城”的概念与今天也是不相同的。那时的“国”有的还不如今天的一座小城，有的简直只有弹丸之地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如果强国“兴师深入长驱，距其城郭，绝其内外”，虽不攻城，而迫使这些国家举国而降不仅完全可能，而且也是不乏其例的。

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，不但在当时是个切实可行的妙策，而且至今还具有较强的生命力。在辽沈战役中，我军对长春围而不打，集中兵力首先攻克锦州。结果，长春之敌无望，十万之师倾城而降。这是在现代化战争中，运用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的典型范例。

最后顺便谈谈题目。有人把“谋攻”理解为“谋划进攻”，说它是研究如何进攻的专篇。个人则认为：谋攻者，以谋求攻也，即用计谋来取得进攻的胜利。这与中心论点也是一致的。“不战而屈人之兵”，既是达到战争目的的最佳途径，又是战争的辉煌战果；不仅是以现实为基础的理想，而且闪烁着辩证法的光芒。

读者·作者·编者

《洗盞辨》证

邵则遂

你刊一九八〇第三期上黄镇华同志的《洗盞辨》，对苏轼《前赤壁赋》“客喜而笑，洗盞更酌”的“洗盞”提出了新见解，认为是“干杯”，所见甚是。可惜没有提供证据，我想作点补充：《尚书·周书·酒诰》“肇牵牛车，远服贾，用孝养厥父母，厥父母庆，自洗腆，致用酒。”陆德明《经典释文》引马融语：“洗，尽也。”这就说明，“洗”可以引申为“尽”。《说文》：“尽，器中空也。”可知“洗”有“使之空，使之尽”的意思。苏轼文中“洗盞”的“洗”是使动用法，即“使盞尽”、“使盞空”，就是把杯中的酒喝干净。湖北天门方言至今还保留着这个义项。在酒席上，提壶的人劝酒时往往说：“洗了来，洗了来。”意为你喝完了我给你再斟。



必须一字不苟

·邓元煌·

去年高考语文试题第五题，节选了《史记·淮阴侯列传》中一小段文字，让考生标点和翻译。第一句“上尝从容与信言诸将能各有差”，标准答案在“能”字下打逗号。其实，这个逗号打在“言”字后面或“将”字后面也都是讲得通的。一查原文，却发现题目在“能”字后面丢掉了一个“不”字。原文是：“上尝从容与信言诸将能不各有差”。正确的标点只能是：“上尝从容与信言诸将能不，各有差。”“能不”，“不”同“否”，即能与不能。“差”，参差，各有不同，水平不一，读若CT。正确的译文应该是：汉高祖刘邦曾经随便地同韩信论及将领们才能的高下，认为他们的本领各有不同，水平不一。差之一字，贻误非小。希望今后出题和校对时应该格外谨慎，必须一字不苟。